**接受赠与及办理过户委托书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委托人 | 姓 名 | xxx | 性 别 | 女 | 国籍 | 中国 |
| 出生日期 | 1990年10月15日 | 身份证号码 | xxx | | |
| 住址： xxx | | | | | |
| 受托人 | 姓 名 | xxx | 性 别 | 女 | 国籍 | 中国 |
| 出生日期 | 1964年1月4日 | 身份证号 | xxx | | |
| 住址： 江xxx | | | | | |
| 委  托  事  项 | 委托人xxx（身份证号：xxx）的奶奶xxx（1939年2月20日出生，身份证号：xxx）名下拥有江苏省南京市雨花xxx室的房产。xxx于2020年8月14日在中国南京死亡，其生前与2020年7月1日在公证员以及公证员助理的见证下立有自书遗嘱（公证员xxx，公证员助xxx，公证书xxxx号），该遗嘱中明确表示将位于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xxx室的三分之一房产赠予委托人xxx（身份证号xxxx）。现委托人xxx表示接受该赠予，因委托人身在国外工作繁忙，特委托母亲xxx（身份证号：xxx）作为委托人的合法代理人，全权代表委托人办理如下事项：  代办，签署，提交与接受房产赠与相关的一切手续。办理过户、领取产权证及其他接受遗赠的相关事宜。 | | | | | |
| 委托权限 | 对受托人在其权限范围内签署的有关文件，委托人均予以承认。受托人无转委托权。 | | | | | |
| 委托期限 | 自即日起至上述委托事项办理完毕为止。 | | | | | |

委托人：

日期：年 月 日

I was personally present

when the document was signed